

湖南中医药大学 2024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专升本招生工作，维护学校与考生的合法权益，根据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湘教发〔2023〕50 号）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湖南中医药大学，英文全称：Hu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学校代码：10541；办学类型：公办；学校地址：含浦校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学士路 300 号，东塘校区：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113 号。

第三条 学校办学层次：我校是经教育部批准的湖南省属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开设有以中医学为主的 31 个本科专业，涵盖医、理、工、管、文、教等六大学科门类。现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3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23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9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69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7 个。具有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四条 学校成立由校领导、相关部门和单位负责人组成的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专升本政策制定、计划分配、招生考试及录取全程工作。

第五条 学校教务处在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具体起草制定学校专升本招生工作实施细则，编制招生计划，组织招生宣传，公开招生信息，承担招生录取相关工作任务。

第六条 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负责全程监督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

第三章 招生计划及专业要求

第七条 学校专升本的招生计划包括普通计划、免试计划（含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计划和竞赛获奖学生免试计划），具体计划数以省教育厅最终下达数为准。

（一）普通计划。面向 2024 年湖南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的招生计划。其中，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渡期内，学校安排适量招生计划招收我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院校应届脱贫家庭毕业生（简称脱贫计划）。

（二）免试计划。分为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计划（简称退役免试计划）及竞赛获奖学生免试计划（简称竞赛免试计划），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只能选择一类报考。

1. 退役免试计划。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可报考：①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②我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完成学业并取得本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学历的毕业生；③在我省应征入伍并取得入伍前就读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高校学历、且户籍为我省的外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或毕业生。

2. 竞赛免试计划。在校期间（截止到2024年3月底）获得下列竞赛奖项之一的我省高校全日制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可报考：①获得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和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二、三等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②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金奖和银奖的所有团队成员、铜奖排名前三的团队成员。

第八条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及学校自身办学情况，2024年学校专升本招生专业为：康复治疗学、市场营销、药物制剂、英语、医学检验技术、应用心理学、公共事业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食品科学与工程。原则上考生须按照湖南省教育厅最新发布的《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规定，依据高职（专科）所学专业选报对应本科专业。具体招生计划将在省教育厅下达后另行公布。

序号	招生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备注
1	普通招生	101005	康复治疗学*	学校具体计划将在省教育厅下达后另行公布	毕业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2	普通招生	120202	市场营销		毕业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
3	普通招生	100702	药物制剂		毕业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4	普通招生	050201	英语		毕业授予文学学士学位
5	普通招生	101001	医学检验技术		毕业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6	普通招生	071102	应用心理学		毕业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7	普通招生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毕业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
8	普通招生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毕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9	普通招生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毕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10	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		专升本计划内专业		
11	竞赛获奖学生免试招生				

注：*康复治疗学专业学生入校后可能安排在我校教学医院完成教学任务。

第九条 考试方式及考试科目。普通计划（含脱贫家庭毕业生计划）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考生免笔试考试，但需参加我校组织的综合测试。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可免于参加综合测试。各专业笔试考试共3门考试科目，其中2门为统考公共科目，1门为专业综合科目。每门统考公共科目满分值150分，专业综合科目满分值200分，总分满分500分。考试时长大学英语90分钟，大学语文和高等数学各120分钟，专业综合科目考试时长150分钟。具体如下：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公共科目一	公共科目二	专业综合科目 (参考教材)
1	101005	康复治疗学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康复治疗专业综合 (《康复评定学》主编:张泓,ISBN:9787513242509,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17. 《运动疗法技术学(第二版)》主编:纪树荣,ISBN:9787508065625,出版社:华夏出版社,2011.)
2	120202	市场营销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管理综合 (《管理学》主编:管理学编写组,ISBN:9787040458329,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现代推销学(第六版)》主编:王旭,ISBN:9787565439414,出版社: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20.)
3	100702	药物制剂	大学英语	高等数学	药剂学 (《药剂学(第9版)》主编:方亮,ISBN:9787117345644,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2023.)
4	050201	英语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综合英语 (《综合教程4(第3版)》总主编:戴炜栋,主编:何兆熊,ISBN:9787544665087,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21.)
5	101001	医学检验技术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临床基础检验学技术 (《临床基础检验学技术》主编:许文荣、林东红,ISBN:9787117201063,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2015.)
6	071102	应用心理学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心理学研究方法 (《心理学研究方法》主编:蒋怀滨、张斌,ISBN:9787561574041,出版社:厦门大学出版社,2019.)
7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管理综合 (《管理学》主编:管理学编写组,ISBN:9787040458329,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8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大学英语	高等数学	数据结构与算法分析 (《数据结构教程(第6版)》主编:李春葆,ISBN:9787302595397,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2022. 《算法设计与分析(第2版)》主编:李春葆,ISBN:9787302500988,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
9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大学英语	高等数学	食品工艺学 (《食品工艺学(第1版)》主编:夏文水,ISBN:9787501956098,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17.)

注：公共科目考试要求见省教育考试院《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公共科目考试要求》；专业综合科目考试按公布的参考教材，无考试大纲，考试内容不设重点。

第四章 缴费及考试

第十条 按照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 130 元/人。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25 日在“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缴费。报考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的考生缴费时间和缴费方式在我校教务处网站另行通知。未按要求缴纳费用的考生不予安排考试。

第十一条 我校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考试笔试时间 2024 年 4 月 21 日，考生须在 4 月 18 日-20 日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下载准考证并自行打印，各科目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报考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的考生综合测试安排在我校教务处网站另行通知。

第五章 录取规则

第十二条 学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开展录取。

第十三条 免试计划录取。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学校面向所有报考免试计划考生制定统一的不分专业的综合测试（综合测试方案另行公布），根据免试计划，按综合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

录取。免试计划录取工作在普通计划开考前进行。未被免试录取的考生可继续参加学校组织的考试及录取。

第十四条 普通计划录取。普通计划根据省教育厅下达的招生计划分专业依次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为保证生源质量，规定考生考试科目总成绩合格线为 300 分，总成绩未达到合格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对于末位总成绩相同考生，实行按照同分排位规则进行录取。

同分排位规则：按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大学英语、专业综合科目的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排位。

第十五条 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脱贫家庭毕业生的录取率不低于本专业常规录取率。具体录取时，脱贫家庭毕业生与普通计划考生统一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取完成后，如该专业的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率没有达到常规录取比例（以该专业脱贫家庭毕业生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进行计算），则按教育厅有关政策和程序追加部分计划录取脱贫家庭毕业生。

第十六条 考生按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录取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第六章 学费标准及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 学校依照湖南省物价局湘发改价费〔2021〕646号、〔2023〕611号文件收费，新生在入学报到时须缴纳学费、

住宿费等费用（各专业收费参考标准见下表）。具体收费标准及项目以新生报到前发放的入学须知为准。

序号	专业名称	学费（元/年）	住宿费（元/年）
1	康复治疗学	7500	960
2	市场营销	5000	960
3	药物制剂	7500	960
4	英语	4500	960
5	医学检验技术	7500	960
6	应用心理学	4500	960
7	公共事业管理	5000	960
8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5900	960
9	食品科学与工程	5900	960

第十八条 专升本学生入学后进入普通本科三年级学习，在校学习两年（本科学制为五年的专业学习三年），学生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的，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书实际时间填写。

第十九条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学士路 300 号，湖南中医药大学教务处。

邮编：410208

咨询电话：0731-88458342

监督电话：0731-88458952

学校官方网址：www.hnucm.edu.cn

学校教务处网址：<http://jwc.hnucm.edu.cn/>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章程适用于湖南中医药大学 2024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由学校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经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审核、通过后实行。学校以往有关专升本招生工作的规定与本章程不一致的，以本章程为准。

